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计划, 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在本报告中详细说明了生产经营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 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对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苑东生物	688513

公司存托凭证简称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李淑云	张敬	

办公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航空路8号

电子信箱

ydw@eastonpharma.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总资产	3,462,503,433.83	3,400,127,50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80,083,015.99	2,697,921,576.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营业收入	654,448,569.46	669,513,69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737,456.00	159,456,35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136,571,926.08	146,492,35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899,982.23	113,678,45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57,472,658.50	85,976,64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现金流量净	4.97	5.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8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18.27
		增加1.98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	股份数量
王颖	境内自然人	34.89	61,593,000	0	0	0	0
周鸿	境内自然人	7.91	13,965,000	0	0	0	0
成都苑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31	7,614,600	0	0	0	0
张明旭	境内自然人	1.67	2,940,000	0	0	0	0
王莹华	境内自然人	1.67	2,940,000	0	0	0	0
全国社保基金——组合	其他	1.56	2,761,441	0	0	0	0
张大明	境内自然人	1.25	2,205,000	0	0	0	0
增隆资产	境内自然人	1.25	2,205,000	0	0	0	0
国泰君安证券-国泰君安养老金-国泰君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7	2,062,897	0	0	0	0
成都苑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	1,830,150	0	0	0	0
1. 上述股东均为境内上市公司的股东, 分别持有2,616,198.68元的财产份额; 2. 王颖和王莹华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颖和王莹华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数量的说明							
2.4 前 10 名境内股东在报告期内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年内发生对报告期经营状况有重大影响或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7

##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 实际出席监事1名, 公司董事会秘书纪昌平先生列席会议。公司监事会秘书王颖女士主持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 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们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弃权0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